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文件第 1/2011 號 (18.1.2011)

黃大仙區議會
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
第三次會議

沙田至中環綫黃大仙段跟進事項

引言

1. 本文件旨在向黃大仙區議會轄下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簡介沙田至中環綫(沙中綫)及其相關改善工程。

背景

2. 自沙中綫方案於 2010 年 11 月 26 日按照《鐵路條例》刊憲後，政府及港鐵公司代表亦出席於隨後 2010 年 11 月 30 日舉行的黃大仙區議會轄下的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會議。在會上，委員就沙中綫黃大仙段提出不少意見，並同意將有關事項由專責小組跟進。

公眾諮詢

3. 政府及港鐵公司自 2008 年開始，展開了沙中綫方案諮詢工作，除了到區議會進行諮詢工作外，亦舉辦地區諮詢活動，包括巡迴展覽和公眾諮詢大會等，同時亦透過學校講座、青少年參與鐵路策劃及設計活動、學生簡介會和參觀鐵路設施，出席地區人士舉辦的居民大會等多個不同渠道，積極向地區團體和居民進一步簡介沙中綫鐵路規劃方案和聆聽各界的意見。

4. 此外，更印備相關的小冊子、單張、便覽及通訊供市民詳閱，藉此收集地區人士對方案及新綫服務的意見，希望計劃更切合社區需要。在諮詢過程中，市民、關注組織及專業團體均支持沙中綫項目儘快展開。

5. 港鐵公司於2010年12月印備沙中綫項目小冊子及黃大仙段通訊供市民詳閱沙中綫的刊憲安排及建議鐵路方案。港鐵公司亦同時在黃大仙區內多個地點再次舉行巡迴展覽，包括港鐵鑽石山站、荷里活廣場、黃大仙中心及慈雲山中心，方便區內居民了解沙中綫刊憲方案及詳情。

6. 沙中綫刊憲後，政府及港鐵公司代表隨即安排與黃大仙區內受收回地層影響的持份者會面，介紹鐵路方案及闡述有關收回地層事宜，詳情見附件一。

委員的意見

7. 就委員對沙中綫方案及相關工程提出的意見，經進一步研究後，以下是政府及港鐵公司的回應：

- i. 要求政府修訂沙中綫走綫，完全避免在翠竹花園地底興建鐵路隧道，以免影響翠竹花園的樓宇結構和重建發展，同時亦應儘快進行鞏固工程，避免翠竹花園與鵬程苑的地底因附近隧道工程而出現水土流失，影響樓宇結構。

政府及港鐵公司在呈交黃大仙區議會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第二次會議文件(專責小組文件編號第 4/2010 號)中的第 1 點，已詳細解釋沙中綫建議走綫須穿過翠竹花園地層的原因，以及爆破工程並不會影響翠竹花園的樓宇結構的理據。

沙中綫途經翠竹花園的一段走綫深入翠竹花園的地底岩層，與翠竹花園第五及第七座的地面的垂直距離有 70-80 米，距離地基地部也最少 40 米。由於隧道深入岩層，故沙中綫隧道不會對翠竹花園的結構造成影響，也不需要進行鞏固工程。另外，沙中綫隧道(黃大仙段)與鵬程苑有一段距離(約 200 米)，並不會對鵬程苑帶來任何結構上的影響。

樓宇結構的安全

現時收回地層的一段隧道將於建築物的深層岩石層通過，有一定的承托力，故此沙中綫隧道的施工和營運不會影響沿綫樓宇的結構安全。

港鐵公司會根據《建築物條例》及相關法例的安全要求，確保鐵路的建造工程不會影響沿綫建築物的結構安全。在詳細設計階段時，港鐵公司已聘用合資格的專業人士，負責擬備及提交圖則，供建築事務監督根據《建築物條例》的技術規定進行審查，方可展開有關鐵路各項工程。在提交設計圖則時，港鐵公司須就鐵路的隧道挖掘工程對附近樓宇的影響，進行岩土風險評估及制定監測計劃。

而屋宇署會根據《建築物條例》及相關法例的規定，規管港鐵公司的鐵路建築工程，而其他有關的政府部門(包括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土力工程處和礦務部等)亦會就其關注範疇進行審查(如岩土和爆破工程等)，以確保工程符合相關法例標準及其他安全規定。

在工程展開前，港鐵公司會對鐵路附近範圍的樓宇進行樓宇勘察，以紀錄樓宇的狀況，並於工地周邊範圍安裝足夠的監測點，用以監察地下鐵路挖掘工程對周邊範圍的整體結構影響，以策安全及確保施工符合設計的要求和法例規定。

在工程進行期間，路政署亦會統籌相關政府部門包括屋宇署，不時派員到工地進行監察及檢查，以確保註冊承建商按照認可圖則施工，及委派適當的專業及技術人員負責地盤安全及質量監督，從而確保附近樓宇結構和公眾的安全。

在岩層中鑽爆隧道不會造成泥石流。為了減低在鑽爆時引起地下水的流失，在工程進行前，港鐵公司會檢查石層的滲透度。若地下水的滲漏情況超過設計可容許的範圍，承建商會進行灌漿工程以控制地下水的滲漏。

收回地層與樓宇重建發展

香港的重建發展是需要按地段的地積比率等而制訂；建議收回部分地層興建鐵路設施並不會影響現今居住樓宇地段內准許的地積比率。

收回地層對個別建築物重建潛力的影響，須視乎不同

情況而定，難以一概而論；相關考慮因素包括該地段內的地積比率是否已被充分利用、地段的規劃限制、重建發展的方案及設計、新建築物的設計，例如荷載、樁柱及地基的類別、土地地質狀況、收回土地的面積、地底的鐵路設施在該地段的位置及深度、地質環境等等而定。

重建潛力會否受工程影響，須視乎情況而定，不能一概而論。考慮因素包括該土地地質狀況、重建發展的方案及設計、該土地的面積、鐵路隧道在該處地下的深度及位置等。任何聲稱有權根據《鐵路條例》獲得補償的人士，可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書面申索。而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會根據《鐵路條例》處理有關書面申索。

ii. 要求政府將竹園與翠竹行人系統改善工程納入沙中綫方案。

當局已訂立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的評審制度，以客觀地決定建議的效益及進行可行性研究的優次。

連接翠竹、竹園與黃大仙的行人系統為一項新的建議。運輸署已備悉有關建議，並納入輪候名單上，待下一次進行評審時與輪候名單上的其他行人系統建議一併考慮。當局會視乎推行建議的進度，以及人手及資源的實際情況，適時對輪候名單上的建議進行評審，以決定推展有關計劃的優次。

iii. 反對徵用馬仔坑遊樂場作臨時工地，和於該處興建永久的通風樓與緊急入口，並儘快向交運會提交工程對馬仔坑遊樂場附近範圍的交通影響評估報告。

政府及港鐵公司在呈交黃大仙區議會關注沙中綫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文件(專責小組文件編號第 3/2010 號)中的第 29 至 31 點，已詳細解釋須徵用馬仔坑遊樂場作為臨時工地和興建通風樓及緊急出入口的原因、曾考慮的其他方案、以及這些方案不可行的理據。

我們明白馬仔坑遊樂場是區內居民的重要休憩場地，在此設置通風樓及緊急救援通道會佔用珍貴的休憩空

間。因此，港鐵公司修訂了原先的設計，優化有關設施的外觀，使之與周邊環境融合，並減少通風樓及緊急救援通道的覆蓋範圍及高度，以儘量減少通風樓佔用的空間及其對鄰近居民造成的景觀影響。

此外，我們正積極考慮改建現有的網球場，增設一個逾 700 平方米的有蓋多用途遊樂場及一個面積達 700 平方米的兒童遊樂場，以增加於馬仔坑遊樂場的休憩場地。如取得共識，我們會優先處理建議新增的休憩設施。

港鐵公司已聘用獨立顧問公司進行交通影響評估研究，詳細評估工程項目對附近交通的影響，及為項目作出相應的緩解措施建議。

在建造期間，港鐵公司及相關政府部門會成立地盤聯絡小組，協調所有建造工程，確保工程能順利進行，儘量減少對現有路面交通及人流的影響。

沙中綫項目現正進行詳細設計，待有關交通影響評估完成後，我們會適時向區議會匯報。

- iv. 要求政府興建雙層交匯處，將旅遊巴停車場、小巴士與的士站融合，地盡其用。旅遊巴可由黃大仙道進入交匯處的上層，而小巴與的士則可從沙田坳道進入交匯處的下層，有效分流車輛，避免交匯處出入口出現交通擠塞。**

現時規劃作公共交通交匯處的面積約為 4,200 平方米，由於部分範圍（約五成，即 2,000 平方米）是現有道路、非建築用地和已被規劃保留作渠務及水務設施，在此範圍內不能興建任何建築物(詳見附圖一)，餘下的面積(約 2,200 平方米)並不足夠設置合乎標準的斜道供汽車上落樓層之用。

假若把交匯處北部的旅遊巴士停泊處作多層發展，必須設置合乎標準的斜道供汽車上落樓層。由於旅遊巴士停泊處的面積有限(約 4,300 平方米)，汽車斜道的佔地比例太高，令每層可供旅遊巴士停泊的數目大減，大大降低設計效率，不合乎整體效益。

若將旅遊巴士停泊處及公共交通交匯處分層設置，由於兩層公共交通交匯處的設計成本相對高昂，也會牽涉複雜的維修和管理問題，政府認為有關建議並不可取。

載於附圖一的黃大仙風俗文化區規劃圖(包括旅遊巴士停泊處及公共交通交匯處的設計)已可滿足各持份者的要求，是現階段可達致各方共識的最佳設計。

- v. 要求政府就沙田坳道規劃保留作渠務與水務設施的地方提交更詳細資料。

在渠務及水務設施的保留用地內已鋪設有地下食水管、鹹水管、雨水渠及污水渠(詳見附圖二)。這些設施離地面約 1 至 2 米。

- vi. 要求政府儘快開展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和不遲於 2011 年動工，並留意工程對附近樓宇景觀的影響，和繼續諮詢居民的意見。

慈雲山行人設施組合是沙中綫鐵路方案的一部分，有關方案已於 2010 年 11 月 26 日根據《鐵路條例》刊憲，當中已包括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政府及港鐵公司會抓緊項目流程，目標是在 2012 年展開工程。根據現時計劃，慈雲山行人系統改善工程將會是首批完成項目之一。相關的探土工程、交通影響評估及環境影響評估會分階段於 2011 年展開。

- vii. 關注在樂華街與蒲崗村道設置臨時支援工地對該處交通的影響。

建議在慈雲山區內的兩幅臨時支援工地主要用於存放工程物料，故每日進出該處的工程車輛數量並不多。

港鐵公司已聘用獨立顧問公司進行交通影響評估，並與運輸署商討儘量減低工程對該處交通影響的緩解措施，及制訂安全措施，確保工程車輛進出工地時不會對附近行人構成影響及不便。

在建造期間，港鐵公司及相關政府部門亦會成立地盤

聯絡小組，協調所有建造工程，確保工程能順利進行，儘量減少對現有路面交通及人流的影響。

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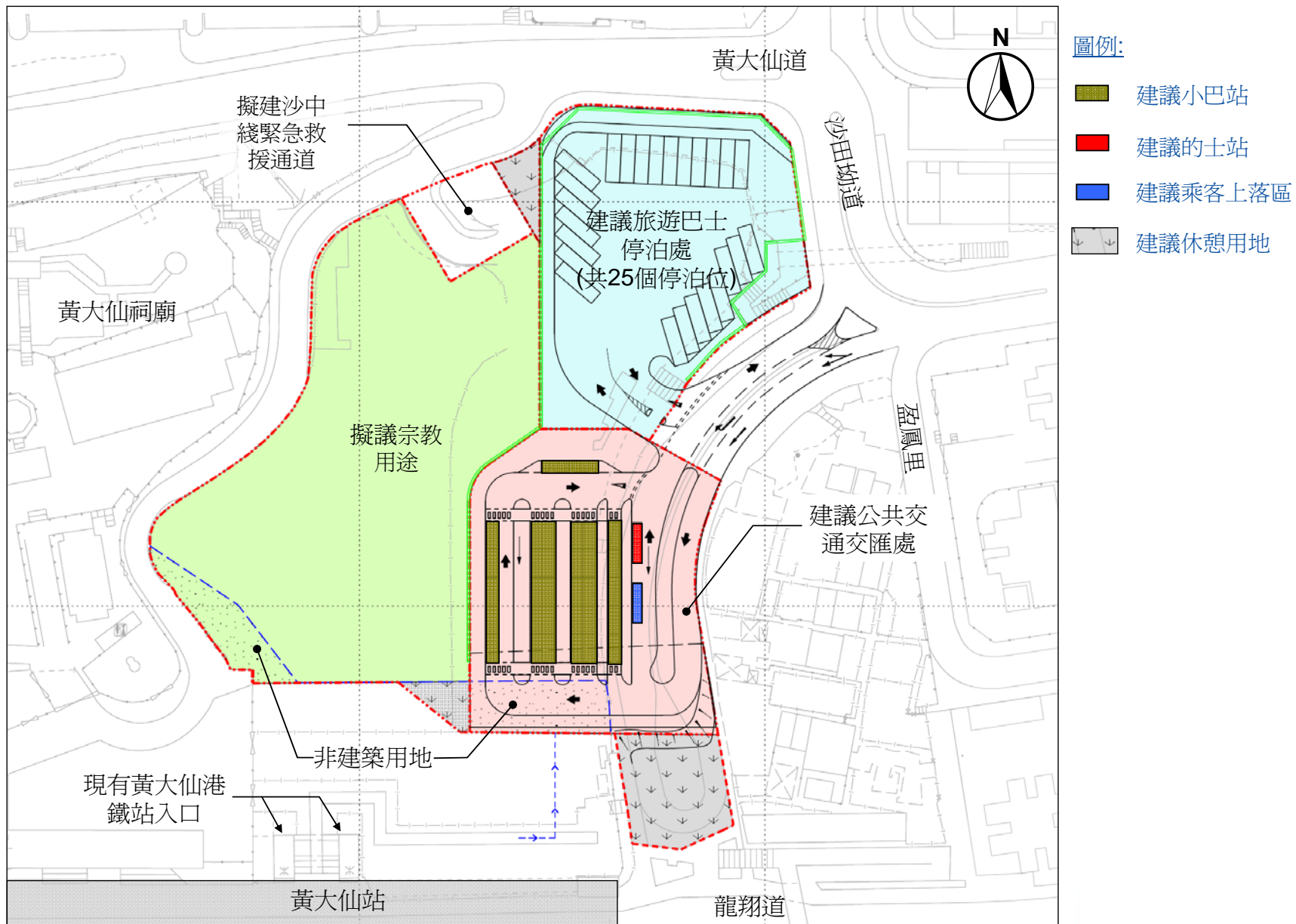
8. 請各委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運輸及房屋局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
港鐵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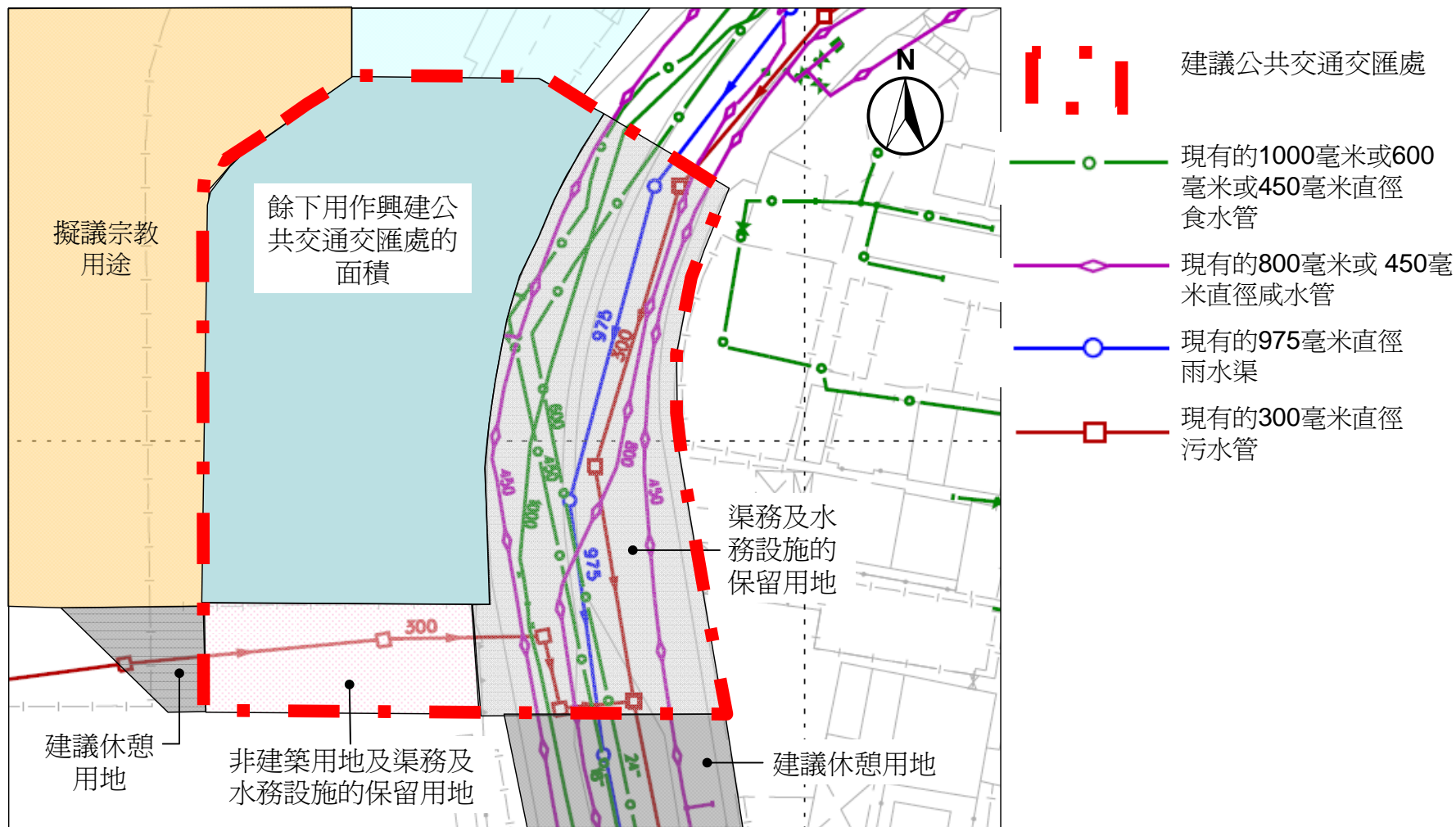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一年一月

沙中綫刊憲後與黃大仙區受收回地層影響持份者的會面時間表

日期	持份者
2010年12月7日	善慶佛堂
2010年12月13日	豪苑
2010年12月15日	竹園南邨及黃大仙上邨（第一期） [即房屋署及領匯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翠竹花園
2011年1月14日	薈色園社會服務大樓



圖一:設於鄰近黃大仙站空置土地內的建議公共交通交匯處及旅遊巴士停泊處的初步設計圖



圖二:渠務及水務設施保留用地內的現有公共設施